

##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論文指導及考試辦法

88.12.22 八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通過  
98.11.11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修訂  
103.08.14 一〇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  
109.05.27 一〇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系務會議修訂

- 第一條 為確保本系碩專班學位論文品質，以技術報告替代論文者亦同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系碩專班學生應於入學第一學年選定指導教授，並由指導教授決定論文題目，以及論文是否以技術報告替代。
- 第三條 論文與技術報告均以實務導向為原則，且寫作格式包含摘要、文獻回顧、研究方法、結果、結論與討論等章節。
- 第四條 指導教授由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為原則，若確因該生之研究領域為本系教師無法指導者，經系主任簽准後，方得轉請非本系教師指導，唯應有本系專任教師聯合指導。
- 第五條 論文學位考試以口試行之，學位考試前之論文計畫書審查執行與否由指導教授另訂之。
- 第六條 學位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之，其資格應符合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作業規章之規定。
- 第七條 凡發現學位論文外包或論文資料竄改者，查證具體實證，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送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處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## 中原大學企管系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申請單

申請人姓名：	學號：
論文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術報告 (擇一，由指導教授決定)	
指導教授簽名：	
備註： 一、 若指導老師非本系教師，應附簽准報告書。 二、 論文指導及考試悉依「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論文指導及考試辦法」辦理。	